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根据中共株洲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株洲市教育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株办〔2019〕40号）、中共株洲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同意株洲市教育局内设机构职能调整、更名的批复》（株编办〔2021〕5号）文件有关规定，株洲市教育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中共株洲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作为中共株洲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职责由市教育局承担。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实施办法、年度计划和教育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协调实施。

（2）编制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服务社区大学及终身教育规划，并指导组织实施。

（3）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监督县市区教育经费筹措和使用情况，指导和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内部审计；指导全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负责城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等政策性资助工作。

（4）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教师的资格认定、招录调配、职务评聘、培养培训和考核奖惩等工作；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和成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5）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的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工作。

（6）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德育、卫生健康、体育艺术及国防科技教育等工作。

(7) 负责各类高等、中等学历教育的招生考试工作。指导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制定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招生计划；指导协调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工作。

(8) 负责全市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9) 参与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规划布局，监督管理所属事业单位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10) 协调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教育技术装备、校外教育、安全综治工作。

(11) 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国际合作与对外交流有关工作；负责所属事业单位出国（境）管理工作。

(12) 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

(13) 负责全市教育督导工作。

(14)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设置：市教育局机关设 15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秘书科、党建工作科、教育督导室（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人事科、财务建设科、审计科、基础教育科、学前教育与特殊教育科、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学生工作科、安全综治科、民办教育科、政策法规与规划科、教师工作科（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3、人员情况：市编办核定我局机关编制数 69 名，其中行政编制 49 名，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为 17 名。本年度调出 2 人，新进 1 人，在职转退休 3 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职干部职工 62 人，离退休人员 65 人，其中离休人员 3 人，退休人

员 62 人。

二、预算收支情况（按单位预算口径）

2021 年预算收入 2079.21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930.44 万元，调整追加 148.77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1 年支出 2079.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5.14 万元，项目支出 124.07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局机关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株洲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株财发[2018]29号）等制度要求，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预算执行任务。全年共完成预算支出 2079.2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59.58 万元，占比 60.58%；商品服务支出 541.82 万元，占比 26.06%；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77.11 万元，占比 13.33%；其他资本性支出 0.7 万元，占比 0.03%。全年支出总额较上年减少 65.78 万元，降低 3.07%。2021 年度受机关科室职能调整影响，机关财务管理力量一定程度上有所减弱，但依然很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绩效管理工作，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 2021 年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评定结果都为优秀。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局机关全体干部团结一心、攻坚克难、开拓进取，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义务教育“双减”、招生考试、体育美育、职业教育、教育督导改革、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学生资助等工作

经验在全省全国推介。

——坚定不移抓方向，党的建设得到新加强。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工作，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多次议教，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教育重点工作的统筹、谋划和推进，完善了一批工作推进机制，解决了一批重点难点问题。基层党建有效夯实，市幼儿园党委、市四中党委、市一中红烛党支部等3个基层党组织受到省、市级表扬，市二中等5所学校入选全省中小学基层党建示范点。印发党建与业务“一岗双责”清单15条，对局直属单位书记述职评议的46个问题督促整改到位。在全市1000余所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党建+班主任“春风化雨”行动，通过党员和班主任“双培养”、大家访、德育讲堂、待遇保障等8个重点项目，关怀教师、润泽学生、温暖家长。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完成“我为群众办实事”65件。讲好株洲教育故事，在省级以上媒体发稿两千余条，“株洲教育”微信公众号在全省市州教育政务年度排行榜中名列第二。

——驰而不息抓发展，教育资源实现新扩充。新增公办园园位9252个，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50.9%，普惠园在园幼儿占比达90.1%。推进中小学新建改扩建项目，新增基础教育学位近2万个，市二中附二小、长沙市一中株洲实验学校以及攸县网岭、茶陵马江乡镇“芙蓉学校”建成开学，南方中学新校区、醴陵市三中新校区投入使用，石峰区雪峰学校建成，茶陵县职业中专和株洲铁航卫校开工建设，市三中、市八中、市十三中、市十八中等10所局直属学校教学生活用房升级改造完成年度任务。经开区学校建设力度大，长沙市一中云龙学校和盘龙学校建设进展顺

利。优化提质乡村小规模学校 45 所、乡镇寄宿制学校 4 所，评估认定“最美村小” 20 所。智慧教育应用提速，在全省率先研发和推广“株教云智慧幼教平台”，建成直属学校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和株洲智慧教育指挥中心，炎陵县、茶陵县获评全省中小学网络联校实验县。

——全力以赴抓质量，育人成效获得新提升。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开展“讲党史颂党恩”“红心向党少年志”等主题教育活动 1 万余场，联合湖南工业大学开展大中小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醴陵市入选全省中小学思政课改革创新示范区。市实验学校被认定为首批“湖南省涉台教育基地”。市特殊教育学校 2 支学生队伍获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一等奖。体育教育喜讯连连，九方中学等 13 所学校入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校，市二中男足获省青少年校园足球高中联赛冠军，南方中学女足获省中学生足球比赛季军，渌口区三中、攸县三中获评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美育品牌日益凸显，举办 5 场高水准的“咱们教育有力量”艺术展演活动，线上线下观演人数达 400 万人次；市八中舞蹈《走》入围中国舞蹈“荷花奖”，系全国高中学校首次入选；戏曲进校园被《中国教育报》专题报道为又一“株洲模式”；荷塘区教育局等 3 个单位获评全省中小学艺术展演活动优秀组织奖；荷塘小学等 4 所学校获评第三批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推进研学实践与劳动教育，制定了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南，培育了一批校外劳动教育基地。心育工作成效明显，我市在全省中小学心育工作会上作了典型经验发言。新高考首考实现新突破，本科录取率达 62.8%。

——持续发力抓特色，职教高教彰显新气象。着力构建具有株洲特色的职业教育发展体系，出台职业教育高地建设和专业评估结果应用实施细则等一系列文件。获评全国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深入实施产教融合三年行动计划，新增醴陵陶瓷、湘菜2所产业学院，醴陵陶瓷学院被认定为全省首批现代产业学院。认定10个专业（群）为中等职业学校特色专业（群），表扬了一批全市产教融合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组织中职学生参加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获奖127个，其中一等奖20个。4所学校12个专业成为中高职衔接五年制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学校。株洲师专首次按照专科层次招生近1600人。湖南工大科技学院、湖南铁道职院及湖南铁科职院合并转设为本科院校已在省内公示。湖南汽车职院等4所院校纳入省“十四五”高校设置规划。在全省职业教育大会上，我市作为唯一市州代表作典型发言。

——锲而不舍抓改革，综合改革取得新成效。积极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出台改革第一期三年行动计划，市级层面印发了13个评价改革配套文件。深化教育督导改革，在全省率先出台市级改革实施办法，承办全省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和学校内部督导工作现场会，市本级、芦淞区及醴陵市在会上作典型经验发言。醴陵市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双减”工作成效显著，率先在全省出台“双减”系列文件，率先建立“双减”工作协调机制，“双减”工作进展指标位居全省前列，学生作业总量和时长得到有效控制，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大幅压减。株洲市的课后服务工作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典型案例，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专刊对株洲经验进行了推介，我市在全省“双减”

工作推进会上也作了典型经验发言。

——坚持不懈抓师资，队伍建设展现新活力。扎实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坚持严管厚爱并进，评选表扬100名市级优秀教育工作者，31人被依法丧失教师资格；减轻教师非教学负担，考核评比事项缩减至16项，较上一年度减少41项。加大师资招培力度，全年招聘教师2500余名，招培省级公费定向师范生595名，市级乡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62名，培育新一届的特级教师、学科带头人等名师近600人；制定并实施教师素养提升“2025”专项计划，开展了学前教育“百名种子”园长培训、炎陵教师专业素养强化培训等项目。全面实施基层中小学岗位乡村教师职称单列制度和资深乡村教师职称制度，95名教师获评基层中小学岗位高级职称，868名乡村教师获评资深高级职称。

——不遗余力抓保障，教育民生彰显新作为。调整优化中小学招生政策，将县域中小学招生纳入全市统一平台，明确城区二手房业主子女入学政策；在全省率先实行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起始年级电脑随机编班，实现“零择班、零择师”。提供了高质量的考试服务，确保了各类考试公平和安全。落实教育资助政策，资助18.13万人次，发放资助金1.37亿元。抓实控辍保学，通过“三帮一”劝返复学行动，实现“应返尽返”。市教育局及涪陵区教育局获评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株洲电大招生取得历史性突破，在市州电大排名中位列全省第一。醴陵市和攸县的社区学院被认定为全省“老年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开展“大家访、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近3万名教师家访共计30余万人次，“面对面”与家长沟通共同育人；排查治理重大隐患132处。深

化“平安校园”创建，市八中、醴陵市泗汾中学获评全省“平安建设示范校”，天元区获评全省“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县市区”。抓细落实疫情防控，面对暑期疫情反扑，全市教育系统沉着应战，配合做好排查、流调和管控，为全市疫情“清零”履行了应尽职责。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纳入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项目支出另行报送绩效情况。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单位绩效管理没有专门的部门和专业的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多为财务人员牵头，对预算资金使用进行绩效约束的效力有限，很难完全发挥出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作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绩效结果运用有待加强，项目产出绩效水平的高低对年初预算资金分配的影响力不足。

2、机关本身承担了很多系统的工作，连年预算压减使得机关运转压力不断加大，加上财政不允许系统经费回拨至机关，导致机关业务开展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进一步提升单位绩效管理人员专业水平，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和责任意识，在年初预算资金分配的时候对上年度相关部门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的项目予以倾斜，让各部门切实体会到绩效评价结果的有效运用，充分感受到原来的“钱多好办事”变成了现在的“办好事钱多”，逐步营造“知绩效、用绩效、重绩效”的良好工作氛围。

2、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切实加强预算管理和资金统筹，优化预算支出结构，严格控制机关运转经费使用，比如局机关持续压减了2022年度机关公务用车采购预算，在内部预算会议时就明确降低部分大型会议、活动的举办规模，对新招标的物业管理费用与同在大楼办公的二级机构进行合理分摊，想尽一切办法缓解机关运转压力。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1.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部门名称	株洲市教育局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1930.44	2079.21	2079.2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0.44	2079.2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在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上坚定不移。 2、在增强资源供给能力上锲而不舍。 3、在提升办学育人水平上驰而不息。 4、在提升教育治理能力上持续发力。 5、在夯实教育发展基础上久久为功。			1、坚定不移抓方向，党的建设得到新加强。 基层党建有效夯实，市幼儿园党委、市四中党委、市一中红烛党支部等3个基层党组织受到省、市级表扬，市二中等5所学校入选全省中小学基层党建示范点。印发党建与业务“一岗双责”清单15条，对局直属单位书记述职评议的46个问题督促整改到位。在全市1000余所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党建+班主任“春风化雨”行动，通过党员和班主任“双培养”、大家访、德育讲堂、待遇保障等8个重点项目，关怀教师、润泽学生、温暖家长。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完成“我为群众办实事”65件。 2、驰而不息抓发展，教育资源实现新扩充。 新增公办园园位9252个，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50.9%，普惠园在园幼儿占比达90.1%。推进中小学新建改扩建项目，新增基础教育学位近2万个，10所局直属学校教学生活用房升级改造完成年度任务，优化提质乡村小规模学校45所、乡镇寄宿制学校4所，评估认定“最美村小”20所。智慧教育应用提速，在全省率先研发和推广“株教云智慧幼教平台”，建成直属学校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和株洲智慧教育指挥中心，炎陵县、茶陵县获评全省中小学网络联校实验			

		<p>县。</p> <p>3、全力以赴抓质量，育人成效获得新提升。市实验学校被认定为首批“湖南省涉台教育基地”。市特殊教育学校2支学生队伍获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一等奖。体育教育喜讯连连，九方中学等13所学校入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校，市二中男足获省青少年校园足球高中联赛冠军，南方中学女足获省中学生足球比赛季军，渌口区三中、攸县三中获评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美育品牌日益凸显，举办5场高水准的“咱们教育有力量”艺术展演活动，线上线下游人数达400万人次；市八中舞蹈《走》入围中国舞蹈“荷花奖”，系全国高中学校首次入选；戏曲进校园被《中国教育报》专题报道为又一“株洲模式”；荷塘区教育局等3个单位获评全省中小学艺术展演活动优秀组织奖；荷塘小学等4所学校获评第三批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推进研学实践与劳动教育，制定了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南，培育了一批校外劳动教育基地。心育工作成效明显，我市在全省中小学心育工作会上作了典型经验发言。新高考首考实现新突破，本科录取率达62.8%。</p> <p>4、锲而不舍抓改革，综合改革取得新成效。深化教育督导改革，在全省率先出台市级改革实施办法，承办全省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和学校内部督导工作现场会，市本级、芦淞区及醴陵市在会上作典型经验发言。醴陵市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双减”工作成效显著，率先在全省出台“双减”系列文件，率先建立“双减”工作协调机制，“双减”工作进展指标位居全省前列，学生作业总量和时长得到有效控制，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大幅压减。株洲市的课后服务工作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典型案例，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专刊对株洲经验进行了推介，我市在全省“双减”工作推进会上也作</p>
--	--	--

了典型经验发言。

5、坚持不懈抓师资，队伍建设展现新活力。扎实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坚持严管厚爱并进，评选表扬100名市级优秀教育工作者，31人被依法丧失教师资格；减轻教师非教学负担，考核评比事项缩减至16项，较上一年度减少41项。加大师资招培力度，全年招聘教师2500余名，招培省级公费定向师范生595名，市级乡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62名，培育新一届的特级教师、学科带头人等名师近600人；制定并实施教师素养提升“2025”专项计划，开展了学前教育“百名种子”园长培训、炎陵教师专业素养强化培训等项目。全面实施基层中小学岗位乡村教师职称单列制度和资深乡村教师职称制度，95名教师获评基层中小学岗位高级职称，868名乡村教师获评资深高级职称。

6、持续发力抓特色，职教高教彰显新气象。着力构建具有株洲特色的职业教育发展体系，出台职业教育高地建设和专业评估结果应用实施细则等一系列文件。获评全国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深入实施产教融合三年行动计划，新增醴陵陶瓷、湘菜2所产业学院，醴陵陶瓷学院被认定为全省首批现代产业学院。认定10个专业（群）为中等职业学校特色专业（群），表扬了一批全市产教融合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组织中职学生参加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获奖127个，其中一等奖20个。4所学校12个专业成为中高职衔接五年制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学校。株洲师专首次按照专科层次招生近1600人。湖南工大科技学院、湖南铁道职院及湖南铁科职院合并转设为本科院校已在省内公示。湖南汽车职院等4所院校纳入省“十四五”高校设置规划。在全省职业教育大会上，我市作为唯一市州代表作典型发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参加初高中综合素质评价学生数	≥16万人	19.8万人	2	2	
			参加高考综合改革学生数	≥6万人	7.1万人	2	2	
			新增公办幼儿园园位数	≥5000个	9252个	2	2	
			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	≥85%	95.00%	2	2	
			推选文明校园数	≥30所	54所	2	2	
			评选市级平安校园数	≥10所	23所	2	2	
			评选最美村小数	≥20所	20所	2	2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艺术素质检测人数	≥60000人	78414人	1	1	
			评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校	≥10所	13所	1	1	
			参加“三好杯”中小学生运动会人数	≥5000人	7020人	1	1	
			芙蓉学校投入使用数	≥2所	2所	1	1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人数	≥3000人	7132人	1	1	
			质量指标	高中学考合格率	≥98%	99.70%	2	2
		美术中考合格率		≥95%	98.80%	1	1	
		体育中考合格率		≥95%	98.00%	1	1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50%	50.90%	2	2	
		中职学生文化课普测合格率		≥80%	94.27%	2	2	
		幼儿园普惠率		≥80%	90.10%	2	2	

			学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2	2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合格率	≥70%	77.88%	2	2	
			学校安防“三项”建设完成率	100%	100%	2	2	
			维修或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	2	
			采购仪器设备合格率	100%	100%	2	2	
			义务教育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高考综合改革	12月前	12月前	1	1	
			普通高中质量建设过程管理与质量评价	11月前	11月前	1	1	
			国家义务教育质量检测	10月前	5月前	1	1	
			教师招聘工作	9月前	9月前	1	1	
			专项资金拨付时间	9月30日前	12月15日前	2	1	因预算压减以及项目调整影响，部分专项资金下达稍有滞后。
			建议提案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	1	
	成本指标	上级部门交办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中职学生就业率	≥80%	96.57%	3	3	
			产业学院建设数	≥2个	2个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中小學生视力筛查人数	≥60万人次	65.54万人次	3	3	
			贫困学生资助人次	≥16万人次	18.13万人次	3	3	

		贫困学生资助金额	≥8000万	13700万	4	4	
		“双减”工作成效	全省前列	校内课后服务工作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典型案例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直属学校教学生活用房升级改造数	≥10所	10所	3	3	
		优化提质乡村小规模学校数	≥40所	45所	3	3	
		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数	≥5所	6所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基础教育质量满意度	≥90%	90%	3	3	
		社会公众对校内课后服务满意度	≥90%	98%	4	4	
		社会公众对教师队伍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99	等级: 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 等级划分为: 90 分 (含) -100 分为优, 80 分 (含) -90 分为良, 60 分 (含) -80 分为中, 60 分以下为差。							